公司代码：600815　　公司简称：厦工股份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目前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厦工股份	60081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兰秀	吴美芬
联系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南路668号之八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南路668号之八
电话	0592-6389300	0592-6389300
传真	0592-6389301	0592-6389301
电子信箱	stock@xiagong.com	stock@xiagong.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核心主营工程机械与矿山机械的研发、制造、销售与全链条服务，主要产品涵盖装载机、挖掘机等土方机械，盾构机等掘进机械，智能矿卡等矿山机械，被广泛应用于建筑施工、矿山开发、农林水利、电力建设、道路基建、港口运营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在优化与提升存量业务的基础上，全力拓展和培育增量业务。公司持续开发绿色化、智能化、差异化的产品，完成了2吨、5吨、6吨、7吨电动装载机全面上市，构建完成核心吨位产品矩阵；加快新能源机型更新迭代，成功开发7吨甲醇增程装载机，完成135吨甲醇增程挖掘机样机试制，持续完善5吨混动装载机；聚焦高性价比产品，推进智能化产品开发，无人驾驶装载机已完成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场景初步验收，5G远程遥控装载机已投入实际应用；不断优化海外产品线，有针对性地开发适应不同国家或地区的产品，符合欧盟标准的新能源装载机完成CE认证，0.8吨、1.2吨滑移装载机已实现上市销售；矿山机械业务实现突破性发展，2025年第四季度已交付矿用卡车45台，新业务板块初具规模。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经销商销售双模式运营：直销模式面向终端客户直接开展销售业务，经销商销售模式通过合作经销商实现产品向终端客户的触达。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海外市场，重点布局东南亚、中亚、东欧、南美、中东及非洲等区域，聚焦"一带一路"沿线国家、RCEP成员国及金砖国家核心市场，同时不断完善经销服务网络，强化品牌建设与全渠道营销推广，优化客户服务体系，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品牌认可度。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407,822,140.66	2,322,240,568.87	3.69	2,390,416,20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2,149,627.07	1,521,892,496.57	-4.58	1,510,077,816.99
营业收入	671,879,494.87	683,323,995.97	-1.67	821,230,093.17
利润总额	-56,387,607.44	62,131,010.22	-190.76	-193,949,690.7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62,628,112.03	675,076,732.35	-1.84	782,870,62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454,240.43	6,768,251.75	-1,185.28	-218,178,93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380,921.49	-63,044,166.71	不适用	-219,502,25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33,557.57	107,999,060.35	-287.81	71,828,513.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4	0.45	减少5.39个百分点	-14.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04	-1,125.00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04	-1,125.00	-0.12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4,557,355.56	176,906,287.03	119,768,043.55	240,647,80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9,898.26	2,293,494.07	-9,648,641.87	-67,168,99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33,460.37	-16,251,644.29	-20,986,201.67	-74,709,61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94,785.08	-20,268,120.29	-77,306,078.31	-61,664,573.8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9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98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11,309,600	777,197,873	43.81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	-35,955,700	84,407,388	4.76	0	无	0	国有法人
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	0	72,750,834	4.1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1,559,403	28,159,658	1.59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254,000	9,254,000	0.52	0	无	0	其他
陈向群	1,347,900	7,552,900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厦门创程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0	7,053,768	0.40	0	无	0	国有法人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6,475,825	6,475,825	0.37	0	无	0	其他
孙文芳	4,226,700	4,226,7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小阳	-197,400	3,862,300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和厦门创程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均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属于有关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相关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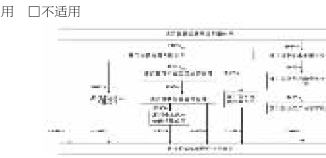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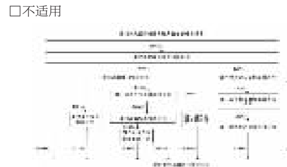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是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的收官之年，更是公司转型升级、迈向"十五五"新征程的攻坚之年。面对国内市场的"内卷"竞争格局和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公司迎难而上、砥砺前行，以自身变革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市场和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在持续优化与提升存量业务的同时，全力拓展和培育增量业务，实现多项业务突破：成功开辟新能源智能矿山机械新赛道，制造的新能源无人驾驶矿卡已在新疆准东大型露天矿上自动驰骋；子公司厦门中铁"自适应土压/TBM双模盾构机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项目，荣获2024年度厦门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25年5月公布）。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7,187.9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5,638.76万元、归母净利润-7,345.42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4.08亿元、归母净资产14.52亿元。

2025年度公司核心经营成果如下：

（一）布局矿山装备，培育增长新动能

2025年，公司战略布局矿山装备业务，设立河南跃薪厦工、新疆厦工跃薪两家合资公司，完成经营所需资产注入，搭建专业管理团队，两家合资公司实现当年设立、当年运营、当年盈利。2025年第四季度，合资公司成功交付矿卡45台，实现营收8000多万元。跃薪项目的顺利落地，标志着公司正式切入新能源智能矿山机械领域，成功培育出业务增长新动能。

（二）聚焦产品研发，瞄准细分市场

1.优化海外产品线。公司快速响应海外市场需求，不断扩大产品品类，针对巴西、俄罗斯、东南亚开发的三款（高配、中配、国二版）5吨装载机已进入小批试制阶段，符合欧盟标准的新能源装载机完成CE认证，22吨燃油挖掘机完成样机试制，0.8吨、1.2吨滑移装载机已实现上市销售。

2.迭代绿色化产品。公司紧跟工程机械绿色化发展趋势，完成了2吨、5吨、6吨、7吨电动装载机全面上市，构建完成核心吨位产品矩阵。已完成7吨甲醇增程装载机开发；推进5吨混动装载机持续完善，完成135吨甲醇增程挖掘机样机试制。

3.探索智能化技术。公司与高校深化"产学研"合作，持续加强产品智能化改造设计，目前无人驾驶装载机已完成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场景初步验收，并开展新应用场景的培训移植工作。5G远程遥控装载机已投入实际运用。

4.拓展定制化产品。公司有计划地开展化工厂、林场、钢厂等特殊应用场景的产品开发。目前已完成交付多台甲醇增程矿卡及皮带运输机，开发伸缩臂叉装车和三支点叉车。

（三）开拓业务市场，提升服务质量

1.深耕国际化业务。公司持续深耕东南亚、中亚、东欧、南美、中东及非洲等海外市场，重点布局"一带一路"沿线国家、RCEP成员国及金砖国家。在俄罗斯、巴西等地子公司逐步组建本地化营销团队，搭建配件库及配件管理系统；积极推进印尼、坦桑尼亚海外子公司设立。

2.拓展经销服务。公司积极拓展经销商网络，扩大市场覆盖范围，提升经销渠道运营能力；通过加强与兄弟企业的内部协同，实现客户资源共享，在矿山等大客户领域实现协同的有效落地。

3.强化品牌建设与营销推广。公司通过参加德国bauma展、俄罗斯CTT展、厦门工博会、平潭隧道机械产业博览会等线下行业展会，进一步强化全球品牌影响力。在国内市场，公司积极构建新媒体矩阵，加强线上营销推广，推出《听见信赖的声音》系列视频，并成功举办多场经销商展会。

4.构建质量管理机制。公司打造以客户为中心的质量管理机制，DPHU、内部质量损失等关键指标稳步向好。同时，公司启动"供应商试验室共享计划"，加大供应链赋能力度，助力缩短产品研发与验证周期，为产品可靠性提升及持续提质提供数据支撑。

5.优化客户服务体系。公司举办装载机维修技能提升培训班，提升了经销商的维修技能与专业素养；针对国内客户启动"同心圆"客户走访活动，实地走访客户并深入了解客户的需求和痛点；针对海外客户启动"XGMA CARE"服务走访，提升客户的满意度。

（四）深化团队建设，夯实经营管理

1.健全风险合规体系，加快呆滞库存去化。公司成立风险管理小组，发布《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经营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年度经营风险事项清单，对各类风险定期开展排查；制定呆滞库存消化专项方案，加快呆滞库存去化。

2.优化组织架构，提升管理能力。公司调整国内营销部内设机构，提高销售团队的整体效能；制订"部门负责人360° 测评"方案，通过多维度评价与反馈，助力提升中层干部的整体素质能力；完善激励机制，根据新的薪酬制度进行人员套岗定薪，进一步激发企业活力。

3.推进精益生产，降低供应成本。公司持续优化工艺布局，缩短物流周转路线，制定差异项循环盘点计划和账物交接核查机制，持续推动人效跟踪复盘，缩短产品生产周期；对高价值物料实施持续性循环盘点，动态掌握库存实况；通过构建核心机型标准化成本及原材料管控能力，调整策略和资源整合等方式，进一步实现降本增效。

4.强化业财协同，推动控费增效。公司动态跟踪预测年度预算指标执行情况，加强对公司经营问题的分析与预警，持续推动开源节流及内部挖潜；积极开展税筹降低税负，争取各类补贴和扶持资金；大力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营运资金成本和费用。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持续提升经营质量、治理水平和投资价值，切实保障和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5年度在"提质增效重回报"方面的主要行动和进展情况如下：

1.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公司聚焦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产业布局为支撑，持续构建新质生产力。2025年，公司设立了河南跃薪厦工与新疆厦工跃薪合资公司，制造的无人驾驶矿用卡车在新疆准东矿山自动驰骋，推进了矿山机械业务落地，拓展了业务领域并培育新利润增长点。同时，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拓展海外产品线、迭代绿色化产品，构建核心吨位电动装载机产品矩阵，推进甲醇增程、混动等低碳机型研发；深化产学研合作，探索智能化技术，落地无人驾驶、5G远程遥控装备，并拓展定制化产品，适配多场景需求。通过技术迭代、产业拓展与模式创新，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2.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公司高度重视治理水平的提升，持续完善治理体系。2025年10月，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增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同时，根据法律法规将股东大会更名为股东会，取消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保证公司治理体系的规范性与有效性。公司还修订了《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全年召开股东会4次、董事会会议11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合计20次，保证公司合规治理和规范运作。

3.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公司持续加强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上市公司经营效率、市值表现合理挂钩，薪酬变动原则上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并建立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止付追索等内部追责机制。公司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监管工作要求、组织参加合规培训、开展窗口期交易提醒、定期传达监管动态及法规信息，不断加强"关键少数"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的理解，强化责任意识与合规底线，全面提升其履职能力和合规水平。

4.提升投资者回报：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丰富投资者回报手段。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海翼集团于2025年2月14日至2025年8月13日增持公司股票11,309,600股，增持金额3000余万元。2025年公司总市值由47.01亿元上升至61.21亿元，上涨30.21%。

5.加强投资者沟通：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2025年度，公司召开了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参加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接待投资者来访，并通过电话、邮箱、"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等多维度、多渠道回复投资者关切的问题，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理解，及时有效地传递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公司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不断提升经营质量、规范公司治理，积极与投资者沟通，持续加强市值管理，回报投资者的关注和信任。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简要内容：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国贸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信贷等金融服务。

● 交易限额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	10亿元
每日最高贷款及其他金融服务余额	15亿元
协议有效期	3年
存款利率范围	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基准利率，且不低于国内一般金融机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
贷款利率范围	不高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国内一般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条件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与国贸财务公司于2023年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即将到期，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和业务需要，公司拟与国贸财务公司继续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国贸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信贷等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国贸财务公司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下同）、贷款及其他金融服务的日最高余额不超过15亿元。

由于公司与国贸财务公司均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过去12个月，除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外，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与国贸控股及其控制企业进行交易，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与其他关联人进行此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二、交易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0511792665
注册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6号19层东侧
法定代表人	曾源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2年10月18日
经营范围	（一）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二）办理成员单位贷款；（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五）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六）从事同业拆借；（七）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八）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九）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财务）公司与上市公司关系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具体关系：公司与国贸财务公司均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其他：＿＿＿
财务公司实际控制人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01,213.74	1,881,752.87
负债总额	1,375,117.91	1,541,265.86
净资产	326,095.83	340,487.01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025.35	21,392.67
净利润	12,485.63	16,304.60

三、原协议执行情况

□首次签订

√非首次签订

	2024年度	2025年度
年末财务公司吸收存款余额（万元）	1,359,686.27	1,529,257.67
年末财务公司发放贷款余额(万元)	677,819.57	659,353.12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额度（万元）	100,000.00	100,000.00
年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金额（万元）	39,133.23	24,765.90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金额（万元）	24,765.90	15,618.90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金额（万元）	57,050.49	36,067.44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利率范围(%)	0.35-1.35	0.25-1.15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额度（万元）	150,000.00	150,000.00
年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金额(万元)	0	0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金额（万元）	0	7,630.00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金额（万元）	0	7,630.00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利率范围（%）	——	3.00-4.50

四、《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二）服务内容及定价原则

乙方向甲方及其子公司（指甲方财务报告合并报表内的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

1.存款服务

（1）甲方及其子公司在乙方开立存款账户，存款形式可以是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2）乙方为甲方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基准利率，且不低于国内一般金融机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

2.结算服务

（1）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为甲方及其子公司提供付款服务和收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服务；

（2）乙方免费为甲方及其子公司提供结算服务。

3.信贷服务

（1）在符合国家和监管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乙方信贷政策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乙方根据甲方及其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甲方及其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乙方给予甲方及其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非融资性保函等，甲方及其子公司可使用该授信额度，乙方将在自身资金能力范围内尽量优先满足甲方融资需求；

（2）乙方承诺向甲方及其子公司提供优惠的贷款利率，不高于甲方及其子公司在国内一般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条件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3）乙方承诺向甲方及其子公司提供优惠的商业汇票承兑、非融资性保函等业务的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同等条件下，相关费用将不高于国内一般金融机构同类产品收费水平。

4.其他金融服务

（1）乙方可为甲方及其子公司提供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

（2）乙方将与甲方及其子公司共同探讨新的服务产品和新的服务领域，并积极进行金融创新，为甲方及其子公司提供个性化的优质服务。乙方向甲方及其子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前，双方需进行磋商及订立独立的协议；

（3）乙方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同等条件下，将不高于国内一般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三）金融服务金额上限

1.存款服务：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及其子公司存入乙方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但不包括来自乙方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由于结算等原因导致甲方及其子公司在乙方存款超出最高存款限额的，乙方应于3个工作日内将导致存款超额的款项划转至甲方及其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2.信贷及其他金融服务：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及其子公司在乙方的贷款及其它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商业汇票承兑、非融资性保函以及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每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四）风险评估及风险控制

1.双方应当建立、完善各自的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确保依法合规经营，并设立适当的风险管理措施，保证各自的经营风险不向对方扩散。

2.双方应加强沟通联系，密切配合，及时向对方提供财务报表等有关信息、资料，通知对方各种重大变更事项。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本着"互谅互让、诚信务实"的原则，共同协商解决。

3.乙方保证将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财务公司风险监测指标规范运作；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例、贷款余额等主要监管指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开展未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不进行非法活动。

4.乙方应针对各项金融服务和产品制定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和内控制度，确保资金结算网络安全运行，确保甲方及其子公司在乙方的资金安全及支付需求。

5.双方同意，甲方可随时、及时且不受限制地提取款项以满足其资金的灵活需求；可不定期地全额或部分调出在乙方的存款，以测试和确保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6.乙方承诺，一旦发生危及或可能危及甲方存款安全的情形或其他可能对甲方所存放的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将立即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发生或者扩大、协助配合公司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同时，甲方有权立即转出所存放的款项。

7.甲方有权定期取得并审阅乙方的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以及风险指标等必要信息，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乙方应当配合并在监管部门许可的范围内提供相关财务报告以及风险指标等必要信息。

（五）协议生效条件及有效期

本协议于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有效期为3年：

1.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并加盖公章；

2.甲方按其《公司章程》及上市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法定程序获得董事会、股东会等有权机构的批准。

在有效期满前30日内，如任何一方未向对方提出终止协议的要求，本协议有效期期满之日起自动续期3年，上述续期不受次数限制，但甲、乙双方监管机构另有规定或要求的情形除外。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国贸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接受国贸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结算、信贷等金融服务，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

国贸财务公司承诺其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条件，将优于或等于国内一般金融机构可为公司提供的同种类金融服务的条件，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6年4月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国贸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遵循自愿、平等、互惠的原则，协议条款合理、公允，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和业务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2.2026年4月16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金中权、林瑞进、黄朝晖、简淑军依法回避表决。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国贸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国贸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信贷等金融服务。

3.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会上将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一、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二、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三、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四、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五、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准则解释第19号》的规定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执行新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9号》，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准则解释第19号》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于2026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第九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4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董事长金中权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金中权、林瑞进、黄朝晖、简淑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金中权、林瑞进、黄朝晖、简淑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金中权、林瑞进、黄朝晖、简淑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2026-2030年）》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董事会审阅情况

董事会听取和审阅了以下报告，全体董事均无异议：

1.《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0511792665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62H235020001

法定代表人：曾源

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6号19层东侧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二）办理成员单位贷款；（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五）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六）从事同业拆借；（七）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八）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九）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4,000	78
2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66,000	22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及实际运营需要，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财务公司"）组建了高效、精干的内设机构，机构职责及岗位设置充分体现了相互牵制、审慎独立、不相容职务分离的原则，国贸财务公司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运行机制，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关系清晰的组织架构，共设立9个部门，前、中、后台的部门、岗位、人员均实现有效分离。

1.组织架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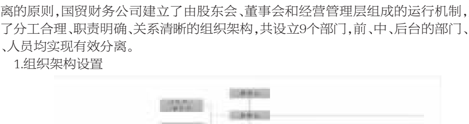

2.内控体系建设

国贸财务公司以强化风险控制力、提高合规管控为主线，以确保经营目标实现为目的，不断优化风险合规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内控执行力。国贸财务公司制订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涉及结算业务、信贷业务、资金业务、风险管理、法律合规、人力资源、信息系统和综合事务管理等各关键环节。同时根据业务开展及风险控制要求，定期对有关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进行修订或完善，目前已形成一套比较健全的包括业务操作、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在内的规章制度体系，内控管理水平不断优化，有效增强风险防控能力。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国贸财务公司通过加强内控及风险管理流程，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为宗旨，不断提高法律合规风险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管控力度和应对能力，建立起了一套较为科学、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各业务活动、管理活动及主要风险，并定期进行评估、完善，内部控制管理责任清晰明确，能够强化责任追究。

国贸财务公司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架构，业务部门作为内控合规的第一道防线，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业务，风险合规部作为内控合规的第二道防线，切实做好内控体系的统筹规划、组织落实和检查评估，审计稽核部作为内控合规的第三道防线，积极对内控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审计并监督整改。

（三）重要控制活动

1.资金业务控制

国贸财务公司根据要求制定了关于资金管理、结算管理的各项管理办法和业务操作流程，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1）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规范操作，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在资金结算业务方面，依托国贸财务公司信息系统，及时、准确完成款项支付。

（3）在头寸管理方面，国贸财务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开展资金管理，合理安排资金调度和资金运作，保障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开展对流动性指标的实时监测和指标预警，建立流动性管理预案，定期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确保资金头寸安全稳定，不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2.信贷业务控制

国贸财务公司严格落实贷款"三查"等有关监管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制度和审贷分离的贷款审查审核程序，且严格执行各项制度。

3.投资业务控制

国贸财务公司坚持稳健投资、灵活运作，对投资业务进行逐日监控，较好地控制市场风险。投资产品结构合理，坚持以固定收益为主，综合风险较低。对所有业务均设立了严格的交易对手准入标准，确保投资风险可控。

4.信息系统管理

国贸财务公司每年推进各业务系统优化完善。一是核心业务系统实现结算业务管理功能，系统运行稳定，保障结算业务的安全性；二是信贷业务系统实现了贷审全流程管理功能，确保信贷业务风险管控的系统化和流程化；三是投资系统中实现投资交易的全流程管理功能，符合投资业务的内控管理需要；四是建立流动性监测系统、反洗钱管理系统、统一报送平台等风险监测管理系统，实现数字化风控；五是能够有效监测控制内部控制制度、监管法规及各项监管指标的执行情况，根据授权体系搭建不同审批流程，实现系统化、流程化管控。

5.内部监督控制

国贸财务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审计委员会，审计稽核部牵头负责内部审计工作，对国贸财务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安全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审计评价，发现不足之处或薄弱环节，向公司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建议和措施，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稳健经营。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国贸财务公司治理结构规范，根据业务需要建立了严格的授权体系，并制定了各项业务制度和流程，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职责明确、权限清晰，确保内部控制体系得到有效执行，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截至202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881,752.87	1,162,888.36
负债总额	1,541,265.86	818,819.69
净资产	340,487.01	344,068.67
资产负债率	81.91%	70.41%
	2025年度	2026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21,392.67	5,114.93
净利润	16,304.60	2,813.95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1.自开业运营以来，国贸财务公司坚持合规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及国贸财务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稳步推进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加强风险管控，推进制度建设，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强化流动性管控，在确保资金安全和集团支付的前提下，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促进各项业务健康发展。

2.目前，国贸财务公司内部控制有效，风险可控，经营状况良好，未发生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情形。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财务公司对应指标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9.45%	≥8.5%
流动性比例	88.88%	≥25%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36.04%	≤80%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0%	≤100%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3.72%	≤15%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7.9%	≤300%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22.61%	≤10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0.11%	≤1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61.15%	≤7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0.21%	≤20%

四、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贸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15,619万元（其中含外币折合人民币36万元，在国贸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中占比为1.02%）、各项贷款余额7,630万元（在国贸财务公司的贷款余额中占比为1.16%）、承兑汇票余额4,870万元（在国贸财务公司的承兑汇票余额中占比为6.95%）。

2025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贸财务公司日最高存款余额36,067万元，日最高贷款余额7,630万元，其他金融服务日最高余额5,170.21万元。根据公司与国贸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贸财务公司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日最高贷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其他金融服务的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公司在国贸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国贸财务公司因现金及头寸不足而延期支付的情况，公司在国贸财务公司的存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已制定《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国贸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以保证公司在国贸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公司制定了与国贸财务公司开展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建立关联交易风险报告机制，持续关注国贸财务公司风险情况，包括经营合规风险、信贷业务风险、投资业务风险、衍生产品交易风险、资金流动性风险、财务信息披露准确性风险、信息系统风险。公司每半年取得并审阅国贸财务公司的财务报表以及风险指标等必要信息，评估国贸财务公司的业务、财务及合规风险，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六、风险评估意见

国贸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经营情况稳健，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我们做出如下评估意见：

（一）国贸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国贸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国贸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

（三）国贸财务公司未发生过存款挤提、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和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

（四）国贸财务公司监管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未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等监管部门责令整顿；

（五）国贸财务公司未发生可能影响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股权交易或经营风险等事项；

（六）未发现国贸财务公司存在其他可能对公司资金安全性带来隐患的事项，未发现国贸财务公司出现风险处置预案确定的风险情形，国贸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国贸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5,295万元，转回信用减值准备1,296万元，合计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3,999万元；扣除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46万元。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2025年末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后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025年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2,800万元，转回1,296万元，核销1,070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2,920万元，转回1,296万元，核销1,050万元；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119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7万元，核销20万元；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34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计提-28万元。本期因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504万元。

2.存货减值准备

2025年公司计提存货减值准备2,241万元，转销3,050万元。本期因计提存货减值损失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241万元。

3.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2025年公司计提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254万元。本期因计提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54万元。

二、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利润影响情况

2025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利润总额共计5,295万元，转回信用减值准备增加利润总额1,296万元，合计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3,999万元。扣除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46万元。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意见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2025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立贺，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起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拟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郭毅辉，201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薛佳祺，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前述项目管理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以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配备的审计人员专业水平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确定。

公司2026年度审计费用原则上不高于上年标准［2025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190万元（含税价，下同），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4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50万元］，具体审计费用授权公司董事会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在2025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坚持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顺利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为保持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提请股东会：1.审议上述事项；2.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上述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具体审计费用，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集美区灌口南路668号之八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1日

至2026年5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	《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厦门创程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厦门海翼物流有限公司、厦门国贸产业园区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15	厦工股份	2026/4/3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用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办理登记，出席会议时确认相关证明文件的原件。

2.登记时间：

2026年5月6日-5月9日8:30-11:30和14:00-16:30。

3.登记地点：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南路6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登记联系方式：

电话：0592-6389300

传真：0592-6389301

电子邮箱：stock@xiagong.com

联系人：吴美芬/谢晓雁

六、其他事项

1.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关于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且截至2025年末公司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345.42万元，其中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7,561.52万元，截至2025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458,668.51万元。鉴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且截至2025年末公司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根据《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2025年末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且截至2025年末公司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负数等情况，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